山东国际贸易单一窗口操作指南 -运输工具抵离境系统分册

山东电子口岸 二〇一五年九月

目录

第1章 前言	5
1.1 编写目的	
1.2 系统名称	5
第2章 单一窗口介绍	6
1.1.1 总体概述	6
1.1.2 单一窗口优势	
第3章 系统综述	9
3.1 主要功能	9
3.2 约定与注意事项	9
	9
3.2.3 系统登录时效	
第4章 操作指南	
4.1 船舶备案	
4.1.1 功能说明	
4.2 船舶申报	
4.2.1 预录入	
4.2.2 海事申报	
4.2.3 海关申报	44
4.2.4 检验检疫申报	
4.2.5 边检申报(暂未实	75
4.2.6 港口申报	
4.3 船供申报	
4.3.1 海关申报	
4.3.2 检验检疫申报	

山东电子口岸

4.4	回执查看8	36
4. 4. 1	功能说明8	39
4.4.2	操作步骤 8	36
4.5	放行8	36
4. 5. 1	功能说明8	39
4. 5. 2	操作步骤) (
4.6	统计分析) (
	功能说明	
4. 6. 2	操作步骤g)(

文件修订记录

修订日期	版本	修订内容	修订人	审核人
2015-9-10	V0. 1	编写初稿	电子口岸小组	电子口岸小组
2015-10-15		修改船舶截图,完善流程 描述,增加单一窗口介绍	电子口岸小组	电子口岸小组
2016-08-23	V2. 1	完善预录入,海事查验申报,检验检疫申报,港口申报功能描述	电子口岸小组	电子口岸小组
2016-09-05	V2. 2	完善预录入与海事查验申 报功能描述,新增统计查 询功能描述	电子口岸小组	电子口岸小组
2016-12-02	V2. 3	修改检验检疫申报,根据 最新流程进行修改相关内 容	电子口岸小组	电子口岸小组
		5		

第1章 前言

1.1 编写目的

本手册主要是为了用户能够方便的对本系统进行操作而编写,预期的阅读 人员为系统的操作人员、系统维护人员、相关业务人员,阅读该手册有助于帮 助您更有效,更快速,更深入的了解和掌握本系统。

1.2 系统名称

中文名称:运输工具抵离境

第2章 单一窗口介绍

1.1.1 总体概述

山东省国际贸易单一窗口分三期规划建设,如下图所示:

建设计划

年度计划

先易后糖、先急后缓、先试点再推广

3年基本建成

2015年

建设"单一窗口"平台, 统一数据和技术标准体系。 开发货物进出口、运输工 具抵离境、跨境电商通关 服务平台、信息查询等系 统,在沿海港口推行。 2016年

开发快件邮寄物管理、 集成放行、舱单申报、 平台监控等系统,将 货物进出口和运输工 具抵离境系统拓展到 空港口岸。 2017年

开发人员出入境、企业信用、企业资质、许可证办理等系统。"单一窗口"业务覆盖全省,初步实现"信息互换、监管互认、执法互助"。推进通关和金融、物流等环节流程衔接、处理协同。

图 1

计划建设 12 个应用系统,目标是对货物、人员、运输工具、物品的进出境按照"信息互换、监管互认、执法互助"的原则实施统一、有效的监管通关服务。今年完成的是一般贸易下的货物进出口、船舶抵离境、跨境电商三个系统。

企业登录单一窗口如图 2 和图 3 所示,可以一次录入所有查验单位所需要的申报信息,平台自动向查验单位发送,海关、检验检疫等查验指令可自动对碰,实现"一次申报、一次查验、一次放行"。



版权所有 山东电子口岸 Copyright© 2015 sdeport.gov,cn All Rights Reserved 鲁ICP备05051451号-2

图 2 单一窗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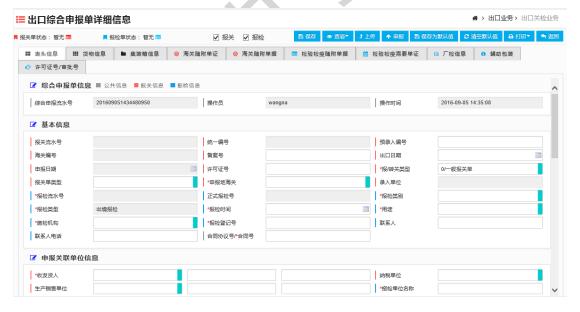


图 3 综合申报

1.1.2 单一窗口优势

通过单一窗口,货代企业可减少重复录入项目 30 个,纸质单据可减少 60%,船代企业可减少重复录入项目 33 项,大大提高了录入效率,缩减吊柜开箱次数

和船舶在港时间,有效提升通关效率,降低通关成本。



第3章 系统综述

3.1 主要功能

	功能名称	涉及角色		
船舶备案		船代		
	预录入	船代		
	海事申报	船代		
50 55 H 40	海关申报	船代		
船舶申报	检验检疫申报	船代		
	边检申报	船代		
	港口申报	船代		
集装箱申报		船代		
回执查看		船代、船供		
缴费管理	_	船代		
放行		船代		
40 /th ++ +10	海关申报	船供		
船供申报	检验检疫申报	船供		
なた ハ ハ + C	统计分析	船代企业管理员,系统管理员		
统计分析	统计分析 (船供)	船供企业管理员,系统管理员		

3.2 约定与注意事项

3.2.1 系统访问方式

山东国际贸易单一窗口采用 B/S 架构,使用浏览器进行访问。

推荐浏览器: IE8(32位)/IE9(32位)

访问地址: http://www.sditds.gov.cn

在单一窗口进行登录后,单击运输工具抵离境系统功能图标,即可进入运输工具抵离境系统主界面。

3.2.2 系统登录方式

目前系统采用输入用户名、密码的方式进行登录。

3.2.3 系统登录时效

在系统登录后,若持续60分钟无任何有效操作,根据系统安全机制,当前用户的登录失效,在重新登录前无权访问任何模块。



第4章 操作指南

4.1 船舶备案

4.1.1 功能说明

- (1) 完成船舶首次入境时,船舶基本资料备案。
- (2) 完成对已经备案的船舶资料进行查询。
- (3) 完成对未申报的备案船舶信息进行修改操作。

4.1.2 操作步骤

4.1.2.1 船舶备案录入

(1) 用户登录运输工具抵离境系统,单击"船舶备案"菜单,进入船舶备案业务界面。



(2) 选择一条记录,单击界面的"备案"按钮,进入船舶备案界面。





(3) 进行海关备案时,勾选"报海关",填写备案的信息后,单击"保存"按钮对备案的信息进行保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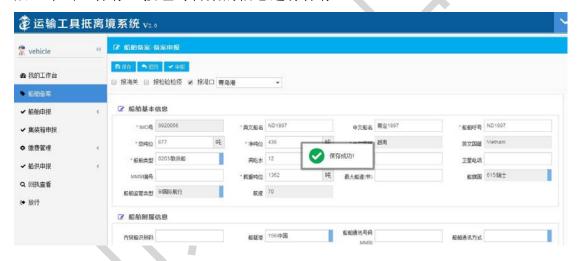


进行检验检疫备案时,勾选"报检验检疫",填写备案的信息后,单击

"保存"按钮对备案的信息进行保存。



进行港口备案时,勾选"报港口",并选择具体的港口,填写备案的信息后,单击"保存"按钮对备案的信息进行保存。



- (4) 单击"申报"按钮,实现备案信息发送给上一步选择的监管单位或 作业单位。
 - (5) 单击"返回"按钮,可以返回到船舶备案查询界面。

4.1.2.2 船舶备案查询

(1) 用户登录运输工具抵离境系统,单击"船舶备案"菜单,进入船舶备案查询界面。



(2) 输入查询条件,单击"查询"按钮,查询船舶备案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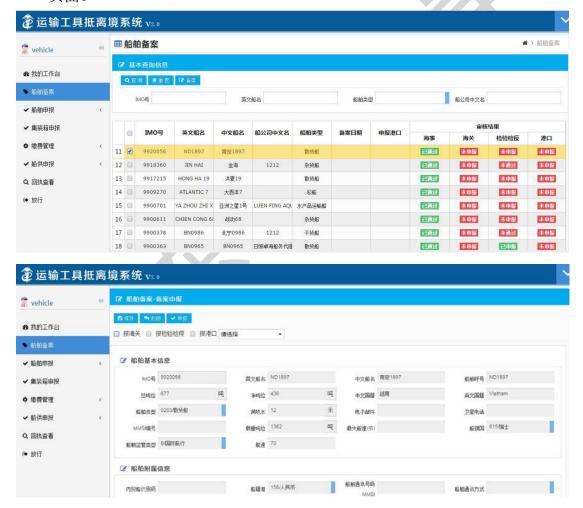
(3) 点击"重置"按钮,可以对查询条件进行重新设置。

4.1.2.3 船舶备案修改

(1) 用户登录运输工具抵离境系统,单击"船舶备案"菜单,进入船舶备案查询界面。



(2) 选择未申报的船舶备案数据,单击"备案"按钮,进入备案修改的页面。



(3) 勾选要修改船舶备案的监管单位或作业单位名称,如果是海关的话请勾选"报海关"。



(4) 编辑修改完的船舶备案的字段后,点"保存"按钮对修改的信息进行保存。



(6) 点击"返回"按钮,可以返回到船舶备案查询界面。

4.2 船舶申报

4.2.1 预录入

4.2.1.1 功能说明

- (1) 录入船舶申报公共信息,对信息进行新增、保存、预录入等操作。
- (2) 输入查询条件,对预录入信息进行查询。
- (3) 对保存状态的预录入信息进行修改、删除、复制。

4.2.1.2 操作步骤

4.2.1.2.1预录入信息新增

(1) 用户登录运输工具抵离境系统,单击"船舶申报-预录入"菜单,进入预录入界面。



(2) 单击界面的"新增"按钮,进入信息录入界面。



(3) 在 IMO 号输入框内输入船舶(需要已做过备案)的 IMO 号后,鼠标单击空白处或按回车键,若船舶备案信息中该 IMO 号船舶只有一条记录,则船舶基本信息会自动回填到页面中; 若船舶备案信息中该 IMO 号船舶有多条记录,则弹出信息列表,点击一条记录后,相应选中记录的基本信息会回填至页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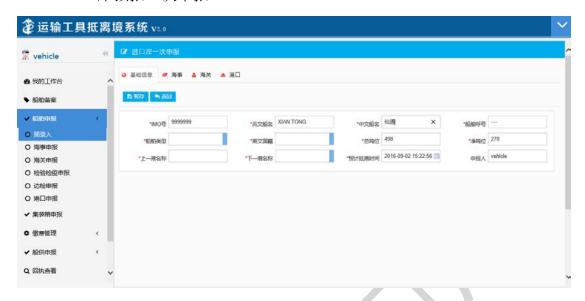


(4) 单击"保存"按钮,保存已录入的申报信息。



(5) 单击"进口岸申报"按钮,进入一次申报录入界面,录入基础信息

和各个申报的进口预报信息后,单击"一次申报"按钮可进行进口岸预报一次申报。





(6) 单击"返回"按钮,返回预录入界面。

4.2.1.2.2预录入信息查询

(1) 用户登录运输工具抵离境系统,单击"船舶申报-预录入"菜单,进入预录入界面。



(2) 输入查询条件,单击"查询"按钮,可以查出相应申报信息。



(3) 点击"重置"按钮,可以对查询条件进行重新设置。

4.2.1.2.3预录入信息修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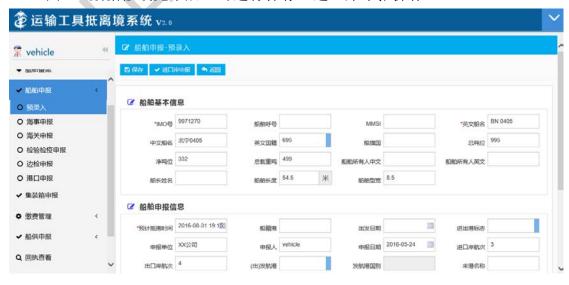
(1) 用户登录运输工具抵离境系统,单击"船舶申报-预录入"菜单,进入预录入界面。



(2) 对于保存状态的预录入信息,选中要修改记录前的复选框,单击"修 改"按钮,进入修改界面。



(3) 数据修改完毕后,可进行保存、进口岸申报操作。



(4) 返回后,可以进行再次查询修改的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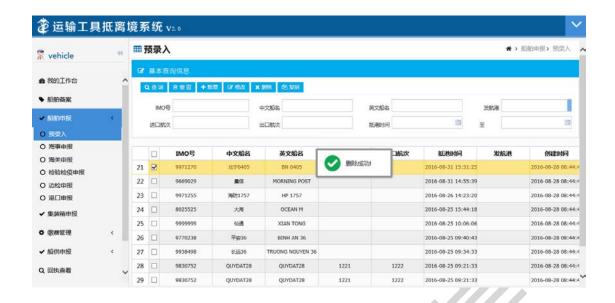


4.2.1.2.4预录入信息删除

(1) 用户登录运输工具抵离境系统,单击"船舶申报-预录入"菜单,进入预录入界面。



(2) 对于保存状态的预录入信息,选中要删除记录前的复选框,单击"删除"按钮,则删除选中记录,该预录入信息关联的各个申报也将同步删除,但已经做过申报的预录入数据将提示不能删除。





4.2.1.2.5预录入信息复制

(1) 用户登录运输工具抵离境系统,单击"船舶申报-预录入"菜单,进入预录入界面。



(2) 对于保存状态的预录入信息,选中要复制记录前的复选框,单击"复制"按钮,可进入信息录入界面。



(3) 进入信息录入界面,此时页面信息与选中预录入信息完全相同,可 直接在此信息的基础上修改保存后,生成一条新的预录入记录。



(4) 保存后可查询复制信息,并可以再次进行修改。新旧记录除可通过 抵港时间等业务字段区分,也可通过创建时间区分。



4.2.2 海事申报

4.2.2.1 功能说明

- (1) 录入船舶进出口岸海事申报信息,对信息进行保存、申报操作。
- (2) 输入查询条件,对船舶申报信息、申报状态进行查询。
- (3) 对保存状态的申报信息进行修改等操作。

4.2.2.2 操作步骤

4.2.2.2.1海事申报查询

(1) 用户登录运输工具抵离境系统,单击"船舶申报-海事申报"菜单, 进入海事申报界面。



(2) 输入查询条件,单击查询,查询海事相应申报信息。



(3) 点击"重置"按钮,可以对查询条件进行重新设置。



4.2.2.2.2进口预报

(1) 用户登录运输工具抵离境系统,单击"船舶申报-海事申报"菜单,

进入海事申报界面。



(2) 单击进口预报下的"未申报"链接。



(3) 进入海事进口预报界面,并按规则录入海事进口预报字段。



(4) 单击"保存"按钮,保存已录入的申报信息,如下图:



(5) 单击"申报"按钮,系统对录入项进行校验,校验通过后将申报信息传送到海事,并提示申报成功。



(6) 海事返回接收成功回执后,申报状态置为已申报。



(7) 单击进口预报下的"已申报"链接,可以查看申报信息。



4.2.2.3 进口确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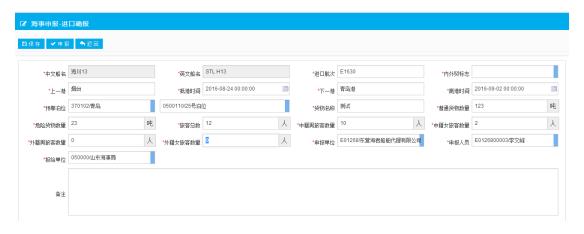
(1) 用户登录运输工具抵离境系统,单击"船舶申报~海事申报"菜单,进入海事申报界面。



(2) 单击进口确报下的"未申报"链接,进入海事进口确报界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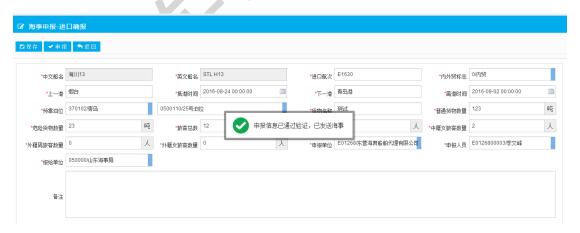
(3) 进入海事进口确报界面,并按规则录入海事进口确报字段。



(4) 单击"保存"按钮,保存已录入的申报信息,如下图:



(5) 单击"申报"按钮,系统对录入项进行校验,校验通过后将申报信息传送到海事,并提示申报成功。



(6) 海事返回接收成功回执后,申报状态置为已申报。



(7) 单击进口确报下的"已申报"链接,可以查看申报信息。



4. 2. 2. 2. 4出口预报

(1) 用户登录运输工具抵离境系统,单击"船舶申报-海事申报"菜单,进入海事申报界面。



(2) 单击出口预报下的"未申报"链接,。



(3) 进入海事出口预报界面,按规则录入海事出口预报字段。



(4) 单击"保存"按钮,保存已录入的申报信息,如下图:



(5) 单击"申报"按钮,系统对录入项进行校验,校验通过后将申报信息传送到海事进行申报,并提示申报成功。



(6) 海事返回接收成功回执后,申报状态置为已申报。



(7) 单击出口预报下的"已申报"链接,可以查看申报信息。



4.2.2.5进口查验申报

(1) 用户登录运输工具抵离境系统,单击"船舶申报-海事申报"菜单, 进入海事申报界面。



(2) 单击进口查验下的"未申报"链接。



(3) 进入海事进口查验申报界面,并按规则录入海事进口查验申报各个 页签的字段。

总申报:



船舶概况报告:



船员信息(无船员信息时,不录入也可申报):



船用物品信息(无船用物品信息时,不录入也可申报):



货物信息(无货物时,不录入也可申报):



其中船员信息,船用物品信息,货物信息可以下载模板,按要求填写后进行导入:



(4) 单击"保存"按钮,保存已录入的申报信息,如下图:



(5) 单击"申报"按钮,系统对录入项进行校验,校验通过后将申报信息传送到海事,并提示申报成功。



(6) 海事返回接收成功回执后,申报状态置为已申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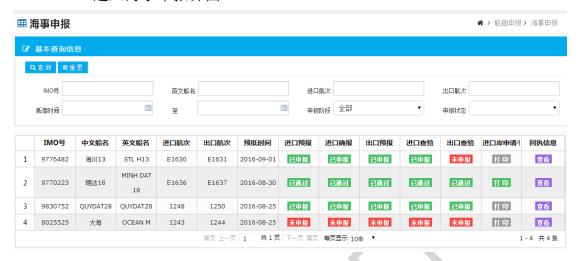


(7) 单击查验申报下的"已申报"链接,可以查看申报信息。



4.2.2.2.6出口查验申报

(1) 用户登录运输工具抵离境系统,单击"船舶申报-海事申报"菜单,进入海事申报界面。



(2) 单击出口查验下的"未申报"链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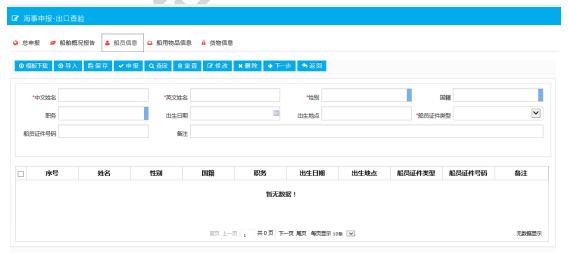


(3) 进入海事出口查验申报界面,并按规则录入海事出口查验申报字段。总申报单:





船员信息(无船员信息时,不录入也可申报):



船用物品信息(无船用物品信息时,不录入也可申报):



货物信息(无货物信息时,不录入也可申报):



其中船员信息,船用物品信息,货物信息可以下载模板,按要求填写后进行导入:



(4) 单击"保存"按钮,保存已录入的申报信息,如下图:



(5) 单击"申报"按钮,系统对录入项进行校验,校验通过后将申报信息传送到海事,并提示申报成功。



(6) 海事返回接收成功回执后,申报状态置为已申报。



(7) 单击出口查验下的"已申报"链接,可以查看申报信息。



4.2.2.2.7进口岸申请书打印

(1) 用户登录运输工具抵离境系统,单击"船舶申报-海事申报"菜单,进入海事申报界面;进口预报审批通过后,进口预报下显示"已通过",此时进口岸申请书打印下的"打印"按钮允许点击。



(2) 单击进口岸申请书打印下的"打印"按钮,进入打印页面进行申请书的打印。



4.2.2.2.8回执信息

(1) 用户登录运输工具抵离境系统,单击"船舶申报-海事申报"菜单,进入海事申报界面,点击列表中回执信息下的查看按钮。



(2) 进入回执查看界面。



4.2.3 海关申报

4.2.3.1 功能说明

- (1) 录入船舶进出口岸预报、确报信息以及抵港报、移泊等各类信息, 对信息进行保存、申报操作。
- (2) 输入查询条件,对船舶申报信息、申报状态进行查询。
- (3) 对保存状态的申报信息进行修改、申报操作。

4.2.3.2 操作步骤

4.2.3.2.1海关申报查询

(1) 用户登录运输工具抵离境系统,单击"船舶申报-海关申报"菜单,进入海关申报业务界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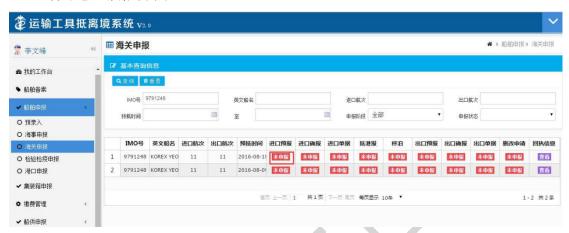
(2) 输入查询条件,单击查询,查询海关相应申报信息。



(3) 点击"重置"按钮,可以对查询条件进行重新设置。

4.2.3.2.2进口预报

(1) 用户进入海关申报界面,单击进口预报下的"未申报"链接,进入海关进口预报界面。



(2) 可按规则录入海关进口预报字段。



(3) 单击"保存"按钮,保存已录入的申报信息,如下图:



(4) 单击"申报"按钮,弹出选择申报关区的提示框



(5) 选择申报关区,点确定,申报信息将发往选择的关区





(6) 海关返回接收成功回执后,申报状态置为已申报。



(7) 单击进口预报下的"已申报"链接,可以查看申报信息。



4.2.3.2.3进口确报

(1) 用户进入海关申报界面,单击进口确报下的"未申报"链接,进入海关进口确报界面。



(2) 可按规则录入海关进口确报字段。



(3) 单击"保存"按钮,保存已录入的申报信息,如下图:



(4) 单击"申报"按钮,申报信息将发往海关



(5) 海关返回接收成功回执后,申报状态置为已申报。



(6) 单击进口确报下的"已申报"链接,可以查看申报信息。



4.2.3.2.4进口单据

(1) 用户进入海关申报界面,单击进口单据下的"未申报"链接,进入海关进口单据申报界面。



(2) 海关进口单据申报界面包括:总申报、航次信息、船员信息、船用物品信息、货物信息、船员物品信息、内贸集装箱信息、危险品信息、通用货物信息、沿海空箱信息。其中前六项信息是必填项。



总申报



航次信息



船员信息



船用物品信息





船员物品信息



内贸集装箱信息



危险品信息



通用货物信息



沿海空箱信息

(3) 可按规则录入各进口单据申报字段。

(4) 除总申报以外的其他信息表中,可以下载模板,在模板中填充内容 后导入系统中。



- (5) 单击"下一步"按钮,可以跳转下一个申报信息表。
- (6) 录入完成后,单击"保存"按钮,保存已录入的申报信息。



(7) 单击"申报"按钮,系统对录入项进行校验,校验通过后将申报信息传送到海关。



(8) 海关返回接收成功回执后,申报状态置为已申报。



(9) 单击进口单据下的"已申报"链接,可以查看申报信息。



4.2.3.2.5抵港报

(1) 用户进入海关申报界面,单击抵港报下的"未申报"链接,进入海 关申报-抵港报界面。



- (2) 可按规则录入海关抵港报字段。
- (3) 单击"保存"按钮,保存已录入的申报信息,如下图:



(4) 单击"申报"按钮,系统对录入项进行校验,校验通过后将申报信息传送到海关。



(5) 海关返回接收成功回执后,申报状态置为已申报。



(6) 单击抵港报下的"已申报"链接,可以查看申报信息。



4.2.3.2.6移泊

(1) 用户进入海关申报界面,单击移泊下面的"未申报"链接,进入海关移泊申报界面。



- (2) 可按规则录入海关移泊申报字段。
- (3) 单击"保存"按钮,保存已录入的申报信息,如下图:



(4) 单击"申报"按钮,系统对录入项进行校验,校验通过后将申报信息传送到海关。



(5) 海关返回接收成功回执后,申报状态置为已申报。



(6) 单击移泊下的"已申报"链接,可以查看申报信息。



4.2.3.2.7出口预报

(1) 用户进入海关申报界面,单击出口预报下的"未申报"链接,进入海关出口预报界面。



- (2) 可按规则录入海关出口预报字段。
- (3) 单击"保存"按钮,保存已录入的申报信息,如下图:



(4) 单击"申报"按钮,系统对录入项进行校验,校验通过后将申报信息传送到海关。



(5) 海关返回接收成功回执后,申报状态置为已申报。



(6) 单击出口预报下的"已申报"链接,可以查看申报信息。



4.2.3.2.8出口确报

(1) 用户进入海关申报界面,单击出口确报下的"未申报"链接,进入海关出口确报界面。



- (2) 可按规则录入海关出口确报字段。
- (3) 单击"保存"按钮,保存已录入的申报信息,如下图:



(4) 单击"申报"按钮,系统对录入项进行校验,校验通过后将申报信息传送到海关。



(5) 海关返回接收成功回执后,申报状态置为已申报。



(6) 单击出口确报下的"已申报"链接,可以查看申报信息。



4.2.3.2.9出口单据

(1) 用户进入海关申报界面,单击出口单据下的"未申报"链接,进入海关出口单据申报界面。



(2) 海关出口单据申报界面包括:总申报、航次信息、船员信息、船用物品信息、货物信息、船员物品信息、内贸集装箱信息、危险品信息、通用货物信息、沿海空箱信息。其中前六项信息是必填项。



总申报



航次信息



船员信息



船用物品信息



货物信息



船员物品信息



内贸集装箱信息



危险品信息



通用货物信息



沿海空箱信息

- (3) 可按规则录入各出口单据申报字段。
- (4) 除总申报以外的其他信息表中,可以下载模板,在模板中填充内容 后导入系统中。
- (5) 单击"下一步"按钮,可以跳转下一个申报信息表。
- (6) 录入完成后,单击"保存"按钮,保存已录入的申报信息。



(7) 单击"申报"按钮,系统对录入项进行校验,校验通过后将申报信息传送到海关。



(8) 海关返回接收成功回执后,申报状态置为已申报。



(9) 单击出口单据下的"已申报"链接,可以查看申报信息。



4.2.3.2.10删改申请

(1) 用户进入海关申报界面,单击删改申请下的"未申报"链接,进入

海关删改申请界面。



(2) 进入页面后,填写具体的删改申请内容,填写完成后,保存



(3) 单击"申报"按钮,系统对录入项进行校验,校验通过后将申报信息传送到海关。



(4) 海关返回接收成功回执后,申报状态置为已申报。



(5) 单击删改申请下的"已申报"链接,可以查看删改申请的信息。



4.2.3.2.11回执查看

(1) 用户进入海关申报界面,单击回执信息下的"查看"链接,进入海关回执信息查看界面。



(2) 进入页面后查看回执信息。



4.2.4 检验检疫申报

4.2.4.1 功能说明

- (1) 录入船舶进出口岸申报信息,对信息进行暂存、申报操作。
- (2) 输入查询条件,对船舶申报信息、申报状态进行查询。
- (3) 对暂存状态的申报信息进行修改、申报操作。

4.2.4.2 操作步骤

4.2.4.2.1检验检疫申报查询

(1) 用户登录运输工具抵离境系统,单击"船舶申报-检验检疫申报"菜单,进入船舶进出口岸检验检疫申报界面。



(2) 输入查询条件,单击查询,查询船舶申报信息。



(3) 点击"重置"按钮,可以对查询条件进行重新设置。

4.2.4.2.2进口预报

(1) 在进行进口预报之前,首先要对申报的船向检验检疫局备案,向检验检疫备案后方可进行进口预报。备案具体内容参见船舶备案内容。 其中录入人填写用户在国际航行船舶入出境卫生检疫监管系统中的 登录名。

录入单位填写申报单位的组织机构代码或社会信用代码。

(2) 在查询界面进口预报处,单击链接"未申报",进入进口预报界面。



(3) 在进口预报界面中填写信息,



其中申报人填写用户在国际航行船舶入出境卫生检疫监管系统中的登录名。

代理公司填写申报单位的组织机构代码或社会信用代码。

(4) 按照要求填写完预申报信息后,单击"暂存"按钮,可以对预申报的信息进行保存,单击"申报"按钮,可以实现预申报信息发送给检验检疫。



- (5) 在查询界面进口预报处,单击链接"已申报",可以查看船舶进口 预报信息。
 - (6) 单击"返回"按钮,可以返回检验检疫申报的查询界面。

4.2.4.2.3进口申报

(1) 在查询界面进口申报处,单击链接"未申报",可以进行船舶进口申报。



(2) 在出现的页面附件上传处点击添加按钮,



在弹出的页面中上传附件,选择附件,填写完成后,点击提交。操作人填写用户在国际航行船舶入出境卫生检疫监管系统中的登录名。



(3) 填写完申报信息后,单击"暂存"按钮,可以对申报的信息进行保存,单击"申报"按钮,可以实现进口申报信息发送给检验检疫。



- (4) 在查询界面进口申报处,单击链接"已申报",可以查看船舶进口申报信息。
- (5) 单击"返回"按钮,可以返回检验检疫申报的查询界面。

4.2.4.2.4出口申报

(1) 在查询界面出口申报处,单击链接"未申报",可以申报船舶离港/离境信息。



(2) 填写完申报信息后,单击"暂存"按钮,可以对申报的信息进行保存,单击"申报"按钮,可以实现申报信息发送给检验检疫。



- (3) 在查询界面出口申报处,单击链接"已申报",可以查看申报船舶离港/离境信息。
- (4) 单击"返回"按钮,可以返回检验检疫申报的查询界面。

4.2.4.2.5查看卫生处理通知书

如果检验检疫在审核进口申报信息时发放了入境检疫处理通知书,状态变为"发放入境检疫处理通知书",则可以通过如下操作步骤处理入境检疫处理通知书,否则检验检疫列表中的卫生处理通知书下的"未确认"链接为置灰状态无法进入查看页面。

(1) 在检验检疫列表中,单击卫生处理通知书下的链接"查看",进入卫生处理通知书查看界面。



(2) 在卫生处理通知书处点击未确认,进入界面。在界面下方,选择卫生 处理公司,点击确认即可。



4.2.4.2.6卫生处理结果确认

如果进口申报信息时发放了卫生处理结果,则进口申报的状态变为"入境卫生处理结果反馈",且卫生处理结果状态未"未确认",则可以对卫生处理结果进行确认,否则检验检疫列表中的卫生处理结果下的"未确认"链接为置灰状态无法进入查看页面。

(1) 在检验检疫列表中,单击卫生处理通知书下的链接"未确认",进入卫生处理结果确认界面。



(2) 进入卫生处理结果反馈页面,点击确认,则会将用户的确认信息反馈至检验检疫。



(3) 最终状态会变为"已确认",如下图所示:



4.2.4.2.7回执查看

(1) 在查询界面回执查看处,单击链接"查看",可以查看检验检疫审核受理结果。



(2) 单击"返回"按钮,可以返回检验检疫申报的查询界面。

4.2.5 边检申报(暂未实现)

4.2.5.1 功能说明

- (1) 录入船舶进出口岸申报信息,对信息进行保存、申报操作。
- (2) 输入查询条件,对船舶申报信息、申报状态进行查询。
- (4) 对保存状态的申报信息进行修改、申报操作。

4.2.5.2 操作步骤

4.2.5.2.1申报查询

- (1) 用户登录运输工具抵离境系统,单击"船舶申报-边检申报"菜单,进入船舶进出口岸申报界面。
- (2) 输入查询条件,单击查询,查询船舶申报信息。
- (3) 点击"重置"按钮,可以对查询条件进行重新设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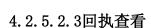


4.2.5.2.2进口岸申报

- (1) 在查询界面进出口岸申报处,单击链接"未申报",可以申报船舶 入境信息,单击"保存"按钮,可以对预申报的信息进行保存,单击"申 报"按钮,可以实现申报信息发送给边检。
- (2) 在查询界面进境预报处,单击链接"已申报",可以查看申报船舶入境信息。
- (3) 单击"返回"按钮,可以返回边检申报的查询界面。







□ 人员序号 前往国 证件种类 证件号码 签证(注)

人员序号

(1)在查询界面回执查看处,单击链接"查看",可以查询申报船舶信息边检审核结果。

停留期

首页上一页 0 共页 下一页尾页 10 ▼

姓名

性别 出入事由 出生日期 是否登录 疑难字 第二证号 第二姓名 第二证类 第二生

(2) 单击"返回"按钮,可以返回边检申报的查询界面。

证件号码

签证号 姓名



4.2.6 港口申报

4.2.6.1 功能说明

- (1) 录入船舶进出口岸申报信息,对信息进行保存、申报操作。
- (2) 输入查询条件,对船舶申报信息、申报状态进行查询。
- (3) 对保存状态的申报信息进行修改、申报操作。

4.2.6.2 操作步骤

4.2.6.2.1港口申报查询

(1) 用户登录运输工具抵离境系统,单击"船舶申报-港口申报"菜单, 进入港口申报界面。



(2) 输入查询条件,单击查询,查询港口相应申报信息。



(3) 点击"重置"按钮,可以对查询条件进行重新设置。



4.2.6.2.2讲境预报

(1) 用户登录运输工具抵离境系统,单击"船舶申报-港口申报"菜单,进入港口申报界面。



(2) 单击进境预报下的"未申报"链接。



(3) 进入港口进境预报界面,并按规则录入港口进境预报字段,录入时, 需要先行选择申报港口,根据选择港口不同,录入不同申报信息。



(4) 单击"保存"按钮,保存已录入的申报信息,如下图:



(5) 单击"申报"按钮,系统对录入项进行校验,校验通过后将申报信息传送到港口,并提示申报成功。



(6) 港口返回接收成功回执后,申报状态置为已申报。



(7) 单击进境预报下的"已申报"链接,可以查看申报信息。



4.2.6.2.3进境确报

(1) 用户登录运输工具抵离境系统,单击"船舶申报-港口申报"菜单,进入港口申报界面。



(2) 单击进境确报下的"未申报"链接。



(3) 进入港口进境确报界面,并按规则录入港口进境确报字段,录入时,申报港口固定为进境预报中选择的港口,不能更改,根据港口不同,录入不同申报信息。



(4) 单击"保存"按钮,保存已录入的申报信息,如下图:



(5) 单击"申报"按钮,系统对录入项进行校验,校验通过后将申报信息传送到港口,并提示申报成功。



(6) 港口返回接收成功回执后,申报状态置为已申报。



(7) 单击进境确报下的"已申报"链接,可以查看申报信息。



4.3 船供申报

4.3.1 海关申报

4.3.1.1 功能说明

- (1) 输入查询条件,查询海关申报信息、状态。
- (2) 针对处于未申报状态的信息,进行修改、暂存、申报。
- (3) 通过回执查看,查看申报的回执信息。

4.3.1.2 操作步骤

(1) 用户登录货物进出运输工具抵离境系统,单击"船供申报-海关申报" 菜单,进入船供海关申报业务界面。



(2) 查询信息,查询海关申报信息及状态。



- (3) 点击"重置"按钮,可以对查询条件进行重新设置。
- (4) 在查询界面,单击链接"未申报",可以进行海关申报,单击"保存"

按钮,可以对申报的信息进行保存,单击"申报"按钮,可以实现申报信息发送给海关;单击链接"已申报",可以进行已申报信息的查看。



4.3.2 检验检疫申报

4.3.2.1 功能说明

- (1) 输入查询条件,查询检验检疫申报信息、状态。
- (2) 针对处于未申报状态的信息,进行修改、暂存、申报。
- (3) 通过回执查看,查看申报的回执信息。

4.3.2.2 操作步骤

(1) 用户登录货物进出运输工具抵离境系统,单击"船供申报-检验检疫申报"菜单,进入船供检验检疫申报业务界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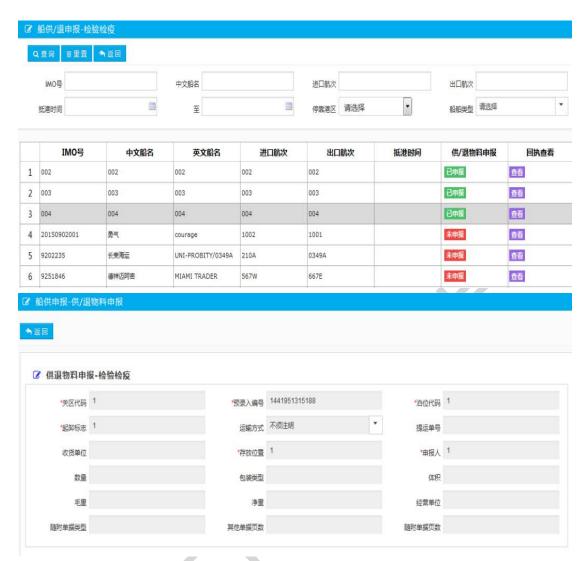
- (2) 输入查询信息,查询海关申报信息及状态。
- (3) 点击"重置"按钮,可以对查询条件进行重新设置。



(4) 在查询界面,单击链接"未申报",可以进行检验检疫申报,单击 "保存"按钮,可以对申报的信息进行保存,单击"申报"按钮, 可以实现申报信息发送给检验检疫;单击链接"已申报",可以进

行已申报信息的查看。





(5) 单击回执查看,查看申报的回执信息。



4.4 回执查看

4.4.1 功能说明

(1) 查询船代向各监管单位申报业务审核结果。

4.4.2 操作步骤

4.4.2.1 回执查询

- (1) 用户登录运输工具抵离境系统,单击"船舶申报-回执查看"菜单,可以查看船舶进出口申报业务在各监管单位审核处理结果。
- (2) 输入查询条件,单击查询,查询各监管单位审核、受理船代申报业务结果信息。
- (3) 点击"重置"按钮,可以对查询条件进行重新设置。



4.5 放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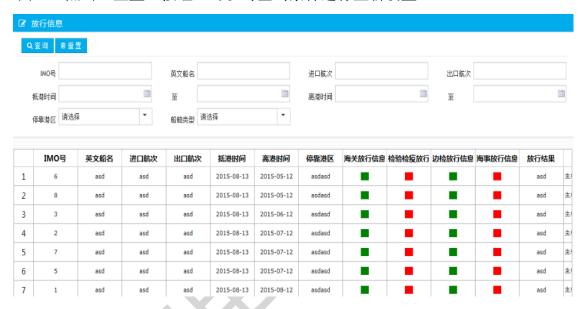
4.5.1 功能说明

查询各监管单位在船舶出口前,监管单位办结船舶出口岸手续,发出放行信息。

4.5.2 操作步骤

4.5.2.1 查询

- (1) 用户登录运输工具抵离境系统,单击"放行"菜单,进入船舶放行信息查询界面。
- (2) 输入查询条件,单击查询,查询船舶放行信息。
- (3) 点击"重置"按钮,可以对查询条件进行重新设置。



4.6 统计分析

4.6.1 功能说明

查询统计并导出系统中各类申报业务的数据信息,山东电子口岸系统管理员可统计导出系统全部企业申报情况,船代、船供企业管理员可统计导出本企业申报情况。

4.6.2 操作步骤

4.6.2.1 统计分析

(1) 用户登录运输工具抵离境系统,若拥有山东电子口岸系统管理员权限,或 者是船代企业管理权限,则可以通过点击统计分析-统计分析菜单,进入统 计分析页面,进行船代申报业务统计。

山东电子口岸系统管理员统计分析页面(可统计全部船代企业申报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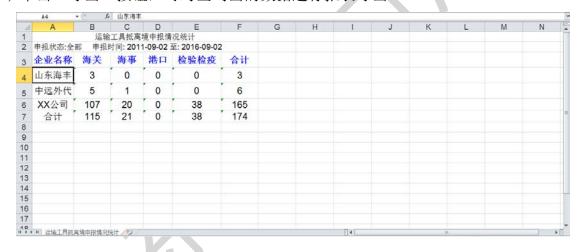
船代企业管理员统计分析页面(可统计本船代企业内部申报情况):



(2) 输入查询条件,单击"查询"按钮,可查询船代企业向各监管单位进行的各类申报数量,页面根据所选择的查询条件进行不同列表的显示。



- (3) 单击"重置"按钮,可以对查询条件进行重新设置。
- (4) 单击"导出"按钮,可对查询出的数据进行报表导出。



4.6.2.2 统计分析(船供)

(1) 用户登录运输工具抵离境系统,若拥有山东电子口岸系统管理员权限,或者是船供企业管理权限,则可以通过点击统计分析-统计分析(船供)菜单,进入统计分析(船供)页面,进行船供申报业务统计。

山东电子口岸系统管理员统计分析(船供)页面(可统计全部船供企业申报情况):



船供企业管理员统计分析页面(可统计本船供企业内部申报情况):



(2) 输入查询条件,单击"查询"按钮,可查询船供企业向各监管单位进行的各类申报数量,页面根据所选择的查询条件进行不同列表的显示。



- (3) 单击"重置"按钮,可以对查询条件进行重新设置。
- (4) 单击"导出"按钮,可对查询出的数据进行报表导出。

